

生产建设项目水土保持设施 验收鉴定书

项目名称： 呷村矿新增夏瓦通尾矿库工程（建设期）

项目编号： 无

建设地点： 四川省甘孜州白玉县仓台区麻邛乡境内

验收单位： 湖南铁顺工程技术服务有限公司

2019 年 5 月 12 日

一、生产建设项目水土保持设施验收基本情况表

项目名称	呷村矿新增夏瓦通尾矿库工程（建设期）	行业类别	井采金属矿
主管部门 （或主要投资方）	四川鑫源矿业有限责任公司	项目性质	新建
水土保持方案批复机关、文号及时间	甘孜藏族自治州水务局、 甘水审【2017】5号、 2017年3月		
水土保持方案变更批复机关、文号及时间	无		
水土保持初步设计批复机关、文号及时间	无		
项目建设起止时间	2017年3月开工，2018年6月竣工		
水土保持方案编制单位	成都南岩环境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水土保持初步设计单位	兰州有色冶金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水土保持监测单位	西宁翰屏工程技术咨询有限公司		
水土保持施工单位	北京首钢矿山建设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水土保持监理单位	甘肃蓝野建设工程监理有限公司		
水土保持设施验收 报告编制单位	湖南轶顺工程技术有限公司		

二、验收意见

根据《水利部关于加强事中事后监管规范生产建设项目水土保持设施自主验收的通知》（水保〔2017〕365号），四川鑫源矿业有限责任公司于2019年5月27日在四川鑫源矿业有限责任公司主持召开了呷村矿新增夏瓦通尾矿库工程（建设期）水土保持设施验收会议。参加会议的有四川鑫源矿业有限责任公司、特邀专家、验收报告编制单位湖南铁顺工程技术服务有限公司、水土保持监测单位西宁翰屏工程技术咨询有限公司，监理单位甘肃蓝野建设工程监理有限公司，水土保持方案编制单位成都南岩环境工程有限责任公司，施工单位北京首钢矿山建设工程有限责任公司，参会人员共9人，会议成立了验收组（名单附后）。

验收组及与会代表查看了工程现场，查阅了技术资料，听取了验收报告编制单位关于水土保持设施验收报告的汇报，以及方案编制、施工、监理、监测单位的工作情况汇报，经质询、讨论，形成验收意见如下：

（一）项目概况

四川鑫源矿业有限责任公司呷村矿新增夏瓦通尾矿库工程（建设期）（以下简称：本项目）位于四川省甘孜州白玉县昌台区麻邛乡境内，距白玉县城直距70km，地理座标：东经 $99^{\circ}32'11''$ ，北纬 $31^{\circ}10'32''$ 。矿区有简易公路27km直通昌台，从昌台沿甘孜——白玉公路往西111km抵白玉县城，东行122km达甘孜县，与川藏317公路主干线相衔接。交通不甚方便。

该尾矿库初期坝坝高49.0m，库容 $379.45 \times 10^4 \text{m}^3$ ，属于四等尾矿库，后期总坝高63.0m，总库容为 $607.00 \times 10^4 \text{m}^3$ ，属于三等尾矿库。

本项目自2017年3月开工，2018年6月竣工。

（二）水土保持方案批复情况

2017 年 3 月，由成都南岩环境工程有限责任公司编制完成了《四川鑫源矿业有限责任公司呷村矿新增夏瓦通尾矿库工程（建设期）水土保持方案报告书》。2017 年 3 月，甘孜藏族自治州水务局以甘水审【2017】5 号文批准该水土保持方案。

（三）水土保持初步设计或施工图设计情况

2017 年 9 月兰州有色冶金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编制了《四川鑫源矿业有限责任公司呷村矿新增尾矿库工程初步设计》，其中包括水土保持方案设计的水土保持工程内容。

（四）水土保持监测情况

2018 年 8 月，四川鑫源矿业有限责任公司委托西宁翰屏工程技术咨询有限公司，开展水土保持监测工作，并于 2018 年 12 月完成水土保持监测总结报告。

监测总结报告的主要结论为：呷村矿新增夏瓦通尾矿库工程（建设期）在项目建设中，能够履行水土保持法律法规规定的防治责任，积极落实防治责任范围内的各项水土保持措施，完成了各个区域的水土保持措施。目前项目建设区水土保持工程措施已发挥良好的治理效果，植被生长良好，水土流失基本得到控制，有效保护和改善了项目建设区的生态环境，其水土流失防治效果达到防治目标要求。

（五）验收报告编制情况和主要结论

2018 年 10 月，四川鑫源矿业有限责任公司委托湖南轶顺工程技术服务有限公司编制该项目水土保持设施验收报告。湖南轶顺工程技术服务有限公司于 2018 年 12 月对项目建设区进行实地查勘，于 2019 年 4 月编制完成了《呷村矿新增夏瓦通尾矿库工程（建设期）水土保持设施验收报告》。验收报告的主要结论为：建设单位编报了水土保持方案，

缴纳了水土保持补偿费，开展了水土保持监理、监测工作，水土保持法定程序完整；水土流失防治任务基本完成，达到了方案确定的水土流失防治目标，水土保持设施后续管理维护责任落实到位，水土保持设施达到验收合格标准。

（六）验收结论

综上所述，验收组认为：该项目实施过程中落实了水土保持方案及批复文件的要求，完成了水土流失治理任务，水土流失防治指标达到水土保持方案确定的目标值，符合水土保持设施验收的条件，同意该项目水土保持设施通过验收。

（七）后续管护要求

加强水土保持设施管护，确保其正常运行和发挥效益。

三、验收组成员签字表

分工	姓名	单位	职务/职称	签字	备注
组长	陈军	四川鑫源矿业	副总	陈军	建设单位
成员	陈军	四川鑫源矿业	总经理	陈军	建设单位
	李波	四川鑫源矿业	设备管理部	李波	建设单位
	陈军	湖南联顺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经理	陈军	验收报告编制单位
	袁茂华	西宁翰屏工程技术咨询有限公司	总工	袁茂华	水土保持监测单位
	王健	甘肃蓝野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经理	王健	水土保持监理单位
	刘世贵	成都南岩环境工程有限公司	总工	刘世贵	水土保持方案编制单位
	王健	北京前网(北京)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项目经理	王健	施工单位
	田治	四川省水利水电勘测设计院	高级工程师	田治	特邀专家